

## **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或“会议”）于2024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6日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连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# 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# 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**

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

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**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(含子公司，下同)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，远期外汇交易开展的外币金额不超过等值8,000万美元(含本数)，可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17日